

邾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3] 61 号

关于防范低温冰冻大风天气安全风险提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减灾委各成员单位：

受强冷空气影响，12月14日-15日阴天小雪或零星小雪逐渐停止，16日白天到夜里，晴天间多云，西北风4到5级，阵风7级左右夜里减小到3级左右，气温 $0\sim-5^{\circ}\text{C}$ ，我县天气逐步转晴，但气温仍持续偏低，具有一定的极端性和致灾风险。需重点防范道路结冰、大风、持续低温对能源和物资供应、交通运输、电力输送、农林畜牧业等的不利影响。

工作要求：

一、各乡镇（街道）、减灾委各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主要领导批示精神，增强灾害防范应对意识，压实防灾减灾救灾责任，密切关注天气相关预警信息，加强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工作，根据各自职责及时发布滚动预报和预警信息，减少各类因低温冰冻、寒潮天气引起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发生。各重点行业部门要关注低温冰冻、寒

潮天气的影响，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带来的生产安全事故。

二、各重点行业部门要关注低温冰冻、寒潮天气的影响，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带来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部门要指导矿山、危化、工贸等企业，做好防寒、防冻、防火灾、防中毒等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公安、交通**等部门要做好重点路段和重点时段的交通疏导，及时发布恶劣天气行车安全风险提示警示，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加强对重点路段、桥梁等易结冰部位的排险和防范，全力保障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安全畅通。**住建、城管**等部门要指导做好在建工程施工现场、临时建(构)筑物、室外广告牌、县域绿化树木等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必要时通知在建工程暂停室外施工作业。做好县域道路积雪、结冰清除工作。**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导做好设施农业、畜牧业、水产养殖业的加固、防冻和除雪等工作。**民政**部门要重点关注特困人员、孤寡老人、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加强对他们的关爱扶助，提前备足备好必要的生活和御寒物资。**文广旅**部门要指导旅游景区(点)做好防灾救灾准备，暂停可能受到灾害性天气影响的文旅活动。**电力、通信、供水**等单位要加强重要设备的巡查监控和维护保养，确保满足民生需求。

三、要通过各种方式提醒公众，提高安全防范意识，注意添衣保暖，非必要不外出；必要外出时尽量少骑自行车，驾车出行时，要提前做好车辆设备检查，注意路面是否有湿

滑结冰情况,在结冰路段慢速行驶,注意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必要时安装防滑链,增加轮胎抓地力,要避免紧急制动。

四、各乡镇(街道)、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保持信息畅通,重大险情灾情要第一时间上报。应急救援队伍要加强值班备勤,强化保障措施,做好救援准备,遇有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及时处置,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财产损失。

